



熟年如火

年輕時，常有朋友作驚人語：希望在30歲之前死去。他們覺得這真是一件炫酷的事：寧願死，也不肯老去。女明星想方設法與時間抗衡，靠美顏相機和醫美手段獲得“凍齡”的美譽，“少女感”成為女人的“聖經”，被頂禮膜拜。實玉曾說：“女孩兒未出嫁，是顆無價之寶珠；出了嫁，不知怎么就變出許多不好的毛病來，雖是顆珠子，卻沒有光彩寶色，是顆死珠子；再老了，更變的不是珠子，竟是魚眼睛了。”人老了不僅容貌變得滄桑，似乎連靈魂也被遺棄，成為庸俗與市儈的代言人。

農耕時代，知識、經驗、基本的邏輯判斷在四季的變化和重複中得到印證和鞏固，年齡意味着經驗和資本。而當互聯網深刻地嵌入普通人的生活，科技不僅改變着日常，還改變着大眾的觀念。如今，中年人在時間中積攢的資歷開始成為負累，而年輕，成為一個人最大的資本。

但是，不管怎樣，我們還是按部就班地走進中年。

日本作家渡邊淳一在《熟年革命》里，提出一個新的概念：熟年。這裡的“熟年”，指人的年齡在45歲到65歲之間。“熟”是指成熟、熟練、熟透，但還沒有爛掉，沒有腐朽，還有活力，仍具擔當。我喜歡這樣的預設，正如孔子的教誨：“三十而立，四十不惑。”壯年壯志，並無志

志。“熟”字代表着從容不迫，游刃有餘。它仍在成長，還在孕育，並長出強健的新枝。

余秋雨談到謫居黃州的蘇東坡時，如此評價這位40多歲的落魄男子：“成熟是一種明亮而不刺眼的光輝，一種圓潤而不阿諛的音響，一種不再需要對別人察言觀色的從容，一種終於停止向周圍申訴求告的大氣，一種不理會哄鬧的微笑，一種洗刷了偏激的淡漠，一種無須聲張的厚實，一種並不陡峭的高度。勃郁的豪情發酵了，尖厲的山風收住了勁，湍急的細流匯成了湖。”從子瞻學士到東坡居士，失去與重生是一對雙生子。當時光將人不斷地磨礪，珍藏在心中的光芒也開始注射。

許多人和蘇東坡一樣，涅槃在中年之際，他們掙脫了年輕時的束縛，在逐漸寬闊的河流中自由恣肆。青春的快樂雖然單純，卻也隱藏着太多的幻想與不切實際，甚至因過於明亮而忽視了許多漏洞和瑕疵。在出生與死亡的中間地帶，正當熟年的人有足夠的時間重新探索世界和自己。有多少抵達，就有多少開始。

斯蒂芬·茨威格在《人類群星閃耀時》一書中說：“一個人生命中最大的幸運，莫過於在他的人生中途，即在年富力強時發現自己的使命。”它也許來自某些崩坍，來自對司空見慣之事的追問，來自一瞬間的醍醐灌頂。在時間的阡陌中，他的每一步都在尋找意義和使命，每一歲都歷經氣象萬千的江河。

熟年，我們可以鎮定自若，在時間的熬制中，剔除、蒸騰了雜質，獲得清澈而醇厚的原液。熟年，我們不再輕信和懼怕，也不再張狂和激動，開始把對外的目光投射到內心，從喧囂中抽身而出，擁有置身事外的安靜和清醒。熟年依然如火，卻無燎原的野心，只把四周烘烤出一團暖意，與夕陽暮色下一盤落子無悔的棋。

作者：蔣曼

為人間止疼

一位詩人說，“親愛的”這三個漢字，像三塊烤紅薯。

我覺得，一個烤紅薯，一個人吃，比不上掰開來，兩個人一起吃香甜。我與妻子結婚後的第一年除夕，煙花絢爛之時，別人在享用豐盛的年夜飯，我們卻只有一個烤紅薯。

第二年除夕，我們有18元錢。我們買一張紅紙，自己寫對聯，還買了一些很便宜的菜，夠吃好多天，泡菜豆皮卷是我的最愛，是年夜飯的主打菜。

第三年除夕，孩子把菜里的一點點肉夾給她媽媽，她媽媽將肉夾回她碗里，孩子又把肉夾給我。我躲開了，背過身去，讓眼淚成功地避開了她們的視線。

從那一刻起，我發誓，一定要讓她們過上好日子。

好多個傍晚，扛了一天麻袋的我，步履蹣跚地往出租屋走，一路上看到萬家燈火，想着某一天，會有一盞燈是獨屬於我們的。

春天倒寒潮，爐子不好燒，屋子里濃煙滾滾，我們分不清自己到底為何而流淚。

孩子發着高燒，我們抱她去醫院，卻沒有錢輸液，只好去藥店買退燒藥。大顆的淚珠掉到孩子臉上。孩子伸出小手，為我擦眼淚：“爸爸不哭，寶寶不難受了。”

我們經歷着人間的疼，卻依然熱氣騰騰地活着。老婆比我更堅強，她從沒有在那些苦日子里掉過一滴眼淚。但當我們終於在這座

城市里有了自己的房子時，她的眼淚再也沒能忍住，洶湧而出，仿佛一座堤壩被轟然炸毀。

這個世界上，每個人都不容易。

盛夏烈日下，我曾看見一個賣雪糕的老人，在路口孑然而立，蒼老的臉曬成古銅色。我問他，為何不找一個陰涼的地方。他說，這個路口來往的車和人很多，他可以多賺點兒錢。老伴兒和他都生病了，一服中藥要很多錢呢。我把手中的太陽傘送給他，又把他的雪糕都買走了。我的心疼得厲害——他把僅有的那點兒甜售賣出去，然後換回更苦的藥，去醫自己半生的疼。

記得有一個風雪天，胖孀兒在垃圾箱邊撿到一個嬰兒，那是個女娃。她向有關部門提出申請收養了女娃。她把女娃拉扯到三歲大，女娃卻不幸因白血病去世。估計女娃的親生父母是

因為知道女娃有這個病，所以把她遺棄，任她自生自滅。這是一件悲傷的事，胖孀兒卻擦了擦眼淚說：“這孩子好命，死在我懷里，比死在風雪里好。”她說的這些話，彷彿在安慰自己，又彷彿在安慰人間。

人間的疼痛是漫無邊際的。即使你再覺得疼，這種疼也只是冰山一角，你永遠無法嚐盡人間所有的疼。好在，萬家燈火漸次亮起，它們就像一粒粒火種，漸漸地蔓延成一張燈光之毯，用光和溫暖，為人間止疼。

作者：朱成玉



口音中的故鄉與異鄉

父親在贛地生活幾十年，居然沒有講過一句當地方言，他不會說，但能聽懂。潛意識里，他是不是覺得學了贛地方言就是對故鄉的背離？雖然在贛地生活的時間遠多過在故鄉的時間，但他的舌根固執地保留着吳語腔調。

若是和家鄉金華的戰友，或與親戚通電話，那便是他表演“脫口秀”的時刻，滔滔不絕的家鄉話，他說得忘我。我能聽懂個七八成，“明天”叫“明朝”，“吃飯了沒有”叫“切過味”，“茄子”叫“落蘇”（和戰國時期的一個典故有關），“傻瓜”叫“矮朵”，“睡覺”叫“困告”，家鄉網友開玩笑說，“告”字用得真是有儀式感——睡前的禱告。

而我母親，雖在江西南昌出生長大，但她很少說南昌話，她在家說撫州方言，那是她父母的語言。我外公外婆年輕時從贛東撫州來到省會南昌，艱辛立足，養大一堆孩子，他們先後在南昌去世，又先後被葬回故鄉。他們沒有給子女留下多少財產，撫州話大概就算是遺產之一。作為長女的我母親，沒有在撫州生活過，但從我有記憶起，她就在家裏說撫州話——她父母終生使用的語言。

外公外婆去世後，母親仍然說撫州話。她的兄弟姐妹中，只有她一人說撫州話，好像她作為長女，承擔了傳承父母家鄉話的責任。

我和姐姐，既不大會說父親說的浙江話，也不會說母親說的撫州話，我們甚至也不大會說南昌話，因為在學校和家裏，都沒什麼機會使用這種方言。我和姐姐一直說普通話，當然，也不純正，它多少染上了浙江話、撫州話和南昌話的印迹。我掌握得並不熟練的南昌話多是在菜場、小食店學會的。

雖然未熟練掌握一門方言，但無論身在何處，聽到浙江話、撫州話或南昌話，我都會有一種親切感。有次在意大利旅行，在某個博物館外，人群中傳來南昌話——有對中年男女正用南昌話交流對今天中餐的看法，大意是吃不慣，回去了要好好補一下南昌的拌粉瓦罐湯。如他鄉遇故知，我找到失聯親戚一般，當下便過去搭訕了幾句。

這些時候，我才發現，不說方言的人也是有故鄉的。只是，可能不止一個故鄉。像我，有三個故鄉。

三

當人在使用不同語言時，會呈現出不同面

口音代表一個人的來歷、一個人的行踪。這個時代人們的活動半徑日益擴大，沒等出生地的口音定型，便可能去外地讀書工作，新的口音層層覆蓋，如同五色雜陳的鷄尾酒。

高鐵餐車上，兩個男人就着小吃喝啤酒。啤酒下肚前，二人的普通話都挺標準，舉止也頗矜持。幾杯啤酒下肚之後，家鄉附體。胖的那位，點評手中輕飄飄的薯片“吃着沒勁兒”。“那啥，土豆焐着吃才香！”原來是東北人。他的同伴爽朗一笑：“下了車，咱哥倆兒找個館子好好滋潤幾口！”得，山東人。

多年前，在一輛去天津的長途車上，我見過一個男人打電話，粵語說得順溜，我以為他是廣東人。之後他改說東北話，依舊地道，連尾音都有股豬肉酸菜炖粉條的味兒，這時，他的用意就有些明顯：他在炫耀他的語言能力。再後來，他和身旁的姑娘搭訕，用的是北京話，捲舌音講得像他是衚衕里長大的，姥姥、舅舅就住在前門與後海。儘管他的炫耀太張揚，但不得不承認，這傢伙的確有非同一般的語言天分。他究竟是哪里人呢？快下車前，他接了個電話，是他媽打來的——“恁到了嗎？吃了嗎？吃類啥？是不是吃類饅？”他媽是個大嗓門兒，聲音透過手機溢瀉而出。他接完電話，後排的小伙子熱情地認老鄉：“大哥，恁是山東濰澤類吧？”

我父親，浙江口音跟隨他一輩子，在贛地定居生活這么多年，始終鄉音未改。十八歲，他從浙中離家從戎，此後成為游子，江南故鄉是他永遠的惦念與回望。

他關心電視里一切有關故鄉的新聞，餐桌上的食物也多是江南風味，還有他多年未改的固執鄉音。他教我兒子念古詩，總是把“遙看瀑布掛前川”的瀑布念成“破布”，弄得我哭笑不得。還有“筍”的發音，他必念成“墳”的音，以致好長一段時間，我兒子以為“筍”就該是那個發音。

目，這是多年前，我從一位相識者身上體會到的。一次聚會，他在席上侃侃而談，臧否人物，指點時事，像他名片上印着的長長頭銜一樣，他的話語與名片完全匹配。他說的是普通話（儘管帶着家鄉口音）。手機響，他接起，是老家打來的，他馬上轉成方言，在屋子一角接電話，聲音壓着，還是聽得出話里的忍耐，電話打了好一會兒。他向大家解釋，是老家的父親打電話來，讓他在省城辦點事。在和父親通話時，他臉上先前的意氣風發不見了。他緊鎖眉頭，一只腳不停用力蹭着地，似乎想減輕些壓力。大概，父親托他辦的事超出了他的能力範圍，超出了他名片上印的那些頭銜範圍。

朋友說起，他單位有一個人，從某小鎮考出，托了點關係，來到這單位。每回這人接老家來的電話，聲音特別亢亮，一連串難懂的方言翻滾而出。他說普通話時並不會把聲音調到這么亢亮。這是何故？他似乎在用方言證明一種“家鄉自信”，那未免有些用力過猛的證明，讓與

他共處一室的同事不堪其擾。當放下電話，說回普通話時，他又回復到一個常人的狀態，音量適中。

在上海工作時，認識一位中年女編劇，每當情緒激動（比如特別高興或生氣）時，她一定會迸出幾句家鄉話，無論是在朋友聚會的餐桌上，還是在開會的會議桌上，進出的那幾句濃濃鄉俚口音的語氣助詞表達着她的強烈情緒。普通話無法釋放這些情緒，必須是家鄉話，那牢固的、沉潛在她血脈里的方言，成為她釋放情緒的最佳方式——我猜想，在和丈夫吵架時，她一定也用的是這口音。

同時，她又一直想逃離家鄉。在她的描述中，那是個重男輕女的豫北落後之地——粗糙的飲食，掐了一輩子架的父母、自私計較的哥哥姐姐。和她感情較好的奶奶去世後，她以疫情為由幾年未回那個地處太行山的小鎮。逢年過節給父母轉點錢，以盡親緣義務。平時，她幾乎不和家裏聯繫。

她和家鄉聯結最緊密的是口音，那是藏着她痛苦童年與成長的回憶之地。口音烙印般打在她身體深處，成為一種本能，在她情緒最強烈時迸發出來，成為她最直接有力的依賴。

作者：陳蔚文

不動聲色的善良

朋友家里的條件不太好，兒子上了大學後，日子過得更加緊張。好在兒子懂事，吃穿用度都很簡樸，還很珍惜每一個勤工儉學的機會。

前段時間，朋友聽兒子說，飯卡上的錢好像總也花不完，明明已經剩下幾十塊錢了，待到月初時，又變成好幾百塊。兒子疑惑不解，難道自己記錯了？即便真的記錯了，也不可能充一次錢，吃好幾個月飯都花不完吧。

後來朋友的兒子終於弄清了情況。原來，飯卡上多出來的錢是學校發放的貧困生補貼款。不過他從來沒有申請過貧困生助學金。一來，他覺得自己還算過得去，勤工儉學也能掙一些生活費，不想佔用名額。二來，年輕人面子薄，不好意思開口。

其實，學校也知道很多學生都有這樣的心思，於是不搞公開評審，而是去關注那些經常在學校食堂吃飯且花費很少的學

生。朋友的兒子一個月在學校食堂吃飯超過六十次，餐費卻只有四五百元，學校便把補貼款直接打進他的飯卡。如此，既讓需要幫助的學生得到幫助，也不會傷害他們的自尊心。

朋友和兒子都很感動，不僅僅因為補貼款，更因為這種細微入微的方式。最好的善良大概就是這樣，不動聲色，卻深入人心。

作者：喬凱凱

